

亳州市妇女联合会文件

亳妇〔2021〕21号

关于推荐亳州市巾帼宣讲团宣讲员的通知

市直各单位、各县区妇联：

为了贯彻落实全国妇联“四史”宣传教育工作部署会议精神和安徽省家庭教育促进条例，培养一批能够在本行业、本系统、本地区开展宣讲的带头人，充分发挥各级各部门妇女骨干的群体作用，市妇联决定，组建亳州市巾帼宣讲团，广泛开展“巾帼大宣讲”活动。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推荐要求

巾帼宣讲员须由单位推荐报名。

1. 成立妇女组织的市直机关企事业单位，按照推荐条件推荐至少1名巾帼宣讲员；

2. 未成立妇女组织的市直相关单位，可根据工作实际进行推荐；

3. 各县区妇联择优推荐上报不少于5名巾帼宣讲员。

二、推荐条件

1. 热爱祖国，拥护党的领导，政治觉悟高，作风正派；
2. 纪律意识强，热心公益，具备较强的责任意识；
3. 口齿清晰，普通话标准，具有较强的语言表达能力；
4. 年龄25-55周岁女性，身体健康，大专以上文化程度；

三、推荐时限及其他事项

1. 推荐从即日起至2021年6月6日截止；

2. 市直单位对推荐人选填写的《亳州市巾帼宣讲员推荐表》加盖公章后，直接报送市妇联2019办公室，电子版同时报送市妇联邮箱；各县区妇联对推荐人选填写的《亳州市巾帼宣讲员推荐表》加盖公章，集齐后统一寄送市妇联，并统一上报电子版。

3. 巾帼宣讲团组建后，市妇联将适时组织专家开展相关培训，并根据宣讲工作需要统一布置宣讲内容开展活动。

联系人：轶群 李婉玉 5555229

电子邮箱：bzsfl2007@126.com

附件：1. 市直单位名单

2. 亳州市巾帼宣讲员推荐表

亳州市妇女联合会

2021年5月28日

附件 1:

市直单位名单

市纪委监委、市委办公室、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、市政府办公室、市政协办公室、市委组织部、市委宣传部、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、市委政法委员会、市委政策研究室、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、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、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、市委督查考核办公室、市委老干部局、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、市委党校、市委党史和地方志研究室、市档案馆、亳州晚报社、市中级人民法院、市人民检察院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市教育局、市科学技术局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、市公安局、市民政局、市司法局、市财政局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水利局、市商务局、市文化旅游体育局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市应急管理局、市审计局、市统计局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、市医疗保障局、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、市城市管理局、市人民防空办公室、市扶贫开发局、市信访局、市数据资源管理局、市药业发展促进局、亳州广播电视台、市政府发展研究中心、亳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、亳芜现代产业园区、亳州学院、亳州职业技术学院、市规划设计院、市招商局、市住房发展中心、市供销社、市总工会、团市委、市科协、市文联、市残联、市工商

联、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、古井集团、建安投资控股集团、城建发展控股集团、文化旅游控股集团、交通投资控股集团、古井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、市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、市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、武警亳州支队、市税务局、省药监二局、国家统计局亳州调查队、中储粮亳州直属库、市气象局、市国家安全局、市无线电管理处、亳州海关、市邮政管理局、市烟草专局、国网亳州供电公司、人民银行亳州中支、亳州银保监分局、农发行亳州分行、工商银行亳州分行、农业银行亳州分行、中国银行亳州分行、建设银行亳州分行、交通银行亳州分行、徽商银行亳州分行、邮储银行亳州分行、亳州药都银行、电信公司亳州分公司、移动公司亳州分公司、联通公司亳州分公司、铁塔公司亳州分公司、中国通信服务亳州分公司、中石化亳州分公司、中石油亳州分公司、国元农保亳州中心支公司、中国人民财产保险亳州市分公司、中国人寿保险亳州分公司、中国平安财产保险亳州中心支公司、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亳州高铁南站。

附件 2:

亳州市巾帼宣讲员推荐表

姓 名		性别		民族		
政治面貌		学历		专业		
出生年月		健康状况		职称		
工作单位及职务				家庭住址		
联系方式	手机		微信		电子邮箱	
简历						
宣讲擅长领域						
单位意见	单位（盖章） 年 月 日					